

國立體育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2 時 20 分

二、地點：行政教學大樓 515 會議室

三、主席：李再立主任委員

記錄：黃久玲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主席致詞：(略)

六、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業務報告。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本會本學年度主任委員推選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規定：「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互推之；……。」

二、為健全本委員會本學年度內委員會議召開及各項稽核作業之推動，擬請推選主任委員 1 人。

三、新任主任委員任期為：10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決議：經表決結果，以全體出席委員 8 人，同意票 8 票，不同意票 0 票，通過推選林偉立委員擔任本委員會 103 學年度主任委員。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查核 10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經費運用情形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之規定辦理。

二、本案業經業務單位自我檢核在案，茲檢附國立體育大學 104 年度「招生考試經費運用狀況」稽核事項表(附件一)。

決議：提下次會議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查核 103 年度採購業務--棒球隊 103 年度訓練暨比賽器材、服裝壹批經費運用情形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之規定辦理。
- 二、本案業經業務單位自我檢核在案，茲檢附國立體育大學 103 年度「棒球隊 103 年度訓練暨比賽器材、服裝壹批」稽核事項表（附件二）。

決議：提下次會議審議。

八、臨時動議：無

九、主席結論：

本會議紀錄陳核後，請由新任林偉立主任委員依規定指定秘書室相關人員分別擔任本委員會本（103）學年度之執行秘書及秘書乙職。

十、散會：13 時 10 分